

# 新北市能仁家商 106 學年度暑假返校打掃班級表

| 星期一  |     | 星期二  |     | 星期三  |     | 星期四  |     | 星期五  |     |
|------|-----|------|-----|------|-----|------|-----|------|-----|
| 7/2  | 商一孝 | 7/3  | 資二仁 | 7/4  | 幼一忠 | 7/5  | 服一忠 | 7/6  | 資一仁 |
| 7/9  | 美一孝 | 7/10 | 美二孝 | 7/11 | 美二仁 | 7/12 | 餐一孝 | 7/13 | 餐一愛 |
| 7/16 | 多二忠 | 7/17 | 廣二孝 | 7/18 | 廣二孝 | 7/19 | 服二忠 | 7/20 | 服二忠 |
| 7/23 | 返校  | 7/24 | 餐一仁 | 7/25 | 設一二 | 7/26 | 美一仁 | 7/27 | 美一仁 |
| 7/30 | 綜二三 | 7/31 | 綜二四 | 8/1  | 綜二一 | 8/2  | 註冊日 | 8/3  | 普一忠 |
| 8/6  | 資一忠 | 8/7  | 普二忠 | 8/8  | 觀二孝 | 8/9  | 觀二孝 | 8/10 | 餐二孝 |
| 8/13 | 餐二孝 | 8/14 | 演二忠 | 8/15 | 餐二仁 | 8/16 | 餐二仁 | 8/17 | 幼二忠 |
| 8/20 | 演二忠 | 8/21 | 觀一忠 | 8/22 | 觀一忠 | 8/23 | 觀二忠 | 8/24 | 觀二忠 |
| 8/27 | 商二孝 | 8/28 | 商二孝 | 8/29 | 設一一 | 8/30 | 開學日 |      |     |

- 一、暑假返校打掃天數：41 天，返校打掃次數計 41 次。
- 二、舊生返校及註冊日，各班正常打掃，故不需返校班級。
- 三、各班返校打掃應避開綜高輔導課(7/2-7/27)、補救教學及檢定時間，時間勿重覆。
- 四、扣除建教班 6 班，一年級 15 班、二年級 19 班，共 34 班。以五項競賽成績排定次數，本學期前三名無須打掃，4-24 名一次，25-34 名兩次。

## 導師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暑假打掃為各班重要行事曆之一，導師除確實要求出席率外（並告知家長），更應確實轉達有關返校打掃之規定，務必使學生充分了解其重要。
- 二、返校打掃班級導師一律到校全程監督指導，因故未到者請依規定完成請假手續及填註代理人員，並至學務處衛生組完成報備。
- 三、返校當日導師勿有課務問題，不可因個人公務而將班級置之不理或交由學生幹部負責。
- 四、導師應於 07：50 前完成點名並負指導監督之責，同學於 8 點正由導師分配工作後，全班開始實施打掃，返校打掃當天若有升旗，班級需配合集合升旗，並於升完旗後開始打掃工作。

## 其他配合事項：

- 一、返校打掃學生一律穿著運動服（服儀須照平時之規定，如有違反，扣分項目列入下學期計算）。打掃時間為早上 08：00-12：00。
- 二、當日早上 07：50 於學務處集合，導師負責點名（點名表置於衛生組長桌上，請放學後務必放回原處），8：00 準開始做打掃。
- 三、學生遲到 30 分鐘以內者，放學後多留一小時（由導師負責）。遲到超過 30 分鐘者，視同缺曠一次。
- 四、居住雙北市以外學生可不必參加返校打掃，持有遠到證同學可依遠到時間到校。
- 五、請假規定：事、病假一律事先向導師請假，另請假人員不論原因須完成補打掃工作，補打掃學生最晚於 8/29 日前完成，調整時間須填寫申請表。
- 六、暑假時間較長，請假同學需於 8/30 日前完成補打掃，未依時間完成按校規懲處：小過乙次。
- 七、打掃時間要求學生將個人物品統一放置於美三乙教室內，並請一位同學留守，並叮嚀同學妥善保管個人物品並嚴禁使用違禁品。
- 八、以上事項請導師詳細轉知同學，並請於各班返校時，隨班督導同學完成交代事項，請注意同學之服儀及安全等事項。